109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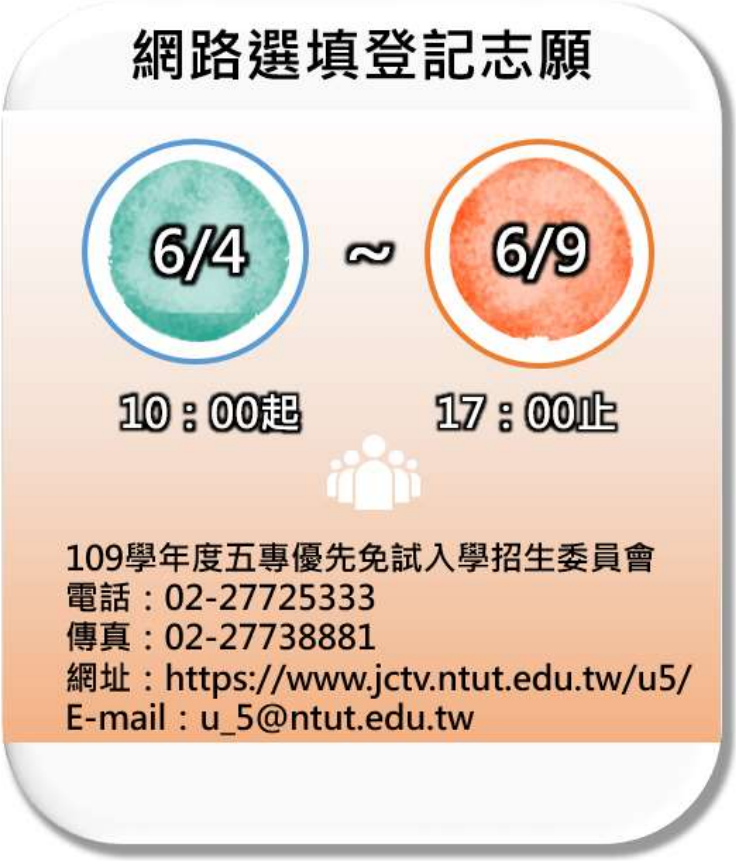

109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手冊

目錄

一、重要事項說明 1

二、操作說明 2

(一)登入系統 2

(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畫面簡介 7

(三)選填登記志願操作-新增志願 8

(四)選填登記志願操作-志願排列順序 10

(五)選填登記志願操作-刪除志願 11

(六)選填登記志願操作-暫存志願 12

(七)進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 13

(八)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7

(九)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17

(十)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練習版系統試填之注意事項 18

一、重要事項說明

(一)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09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10：00 起至 109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17：00 止，選填登記志願期間系統 24 小時開放使用，**但截止日 109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僅至 17:00 止**，請免試生特別注意。

(二)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三)**109 學年度通行碼取得方式為免試生首次登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自行設定。**

(四)免試生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請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出生年月日及免試生自行設定之「通行碼」進行登入。

(五)**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如非法使用其他免試生個人資料，登入本系統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免試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六)免試生自設之通行碼遺(失)忘時，請免試生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忘記通行碼申請切結書**，填妥資料並連同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正、反面及健保卡正面影本黏貼後，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補發申請受理後至少需 30 分鐘作業時間，若因此造成免試生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本委員會給予補救，後果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七)五專優先免試為全國一區，免試生可就各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志願，**最多 30 個為限**。

(八)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建議免試生不要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操作，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造成資料登錄疏漏，而影響選填登記志願權益。**

(九)免試生應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截止前，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免試生必須看到系統畫面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者，僅能瀏覽及列印志願表。

(十)**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一經點選「確定送出」按鈕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請免試生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所選填之志願及志願序無誤後，再確定送出志願資料。**

(十一)免試生若未能於登記志願截止時間前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僅作暫存志願動作（亦即未點選「**確定送出**」按鈕，送出資料），**視同未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免試生不得有異議。**

(十二)免試生如欲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須檢附志願表併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提出申請。

(十三)其他詳細規定請參閱「109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第 16~17 頁「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期間若遇任何問題，可洽詢 109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 分機 222、210，傳真：02-2773-8881。

二、操作說明

(一)登入系統

1.請先確認電腦已連接至網際網路，開啟 Google Chrome 瀏覽器進入本委員會網站(https://www.jctv.ntut.edu.tw/u5/)，至「11.考生作業系統」點選「五專優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超連結(如圖 1 所示)後，即可進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入口網站，如圖 2 所示。

2.本入口網站提供操作手冊及操作頁面說明，建議免試生閱讀完操作手冊後，再進入「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圖 1 本委員會網站「五專優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入口網站超連結點選畫面

圖 2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網站入口之畫面

3.免試生首次登入系統依①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②出生年月日(6 碼)、③預設之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 4 碼+出生月日 4 碼共 8 碼)及④驗證碼，並點選「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鈕，登入系統。

圖 3 首次登入畫面

4.免試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時，輸入如圖 3 所示之①②③④資料後，進入如圖 4 所示，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輸入「新通行碼(密碼)、確定通行碼(密碼)」設定完成後，點選「確定設定通行碼」鈕，系統顯示「列印通行碼(密碼)」、「進入志願序選填」(如圖 5 所示)，請務必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如圖 6、圖 7 所示)。**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圖 4 通行碼設定畫面

圖 5 通行碼設定成功畫面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最多10碼
	確定設定通行碼

列印通行碼(密碼) 進入志願序選填

圖 6 列印通行碼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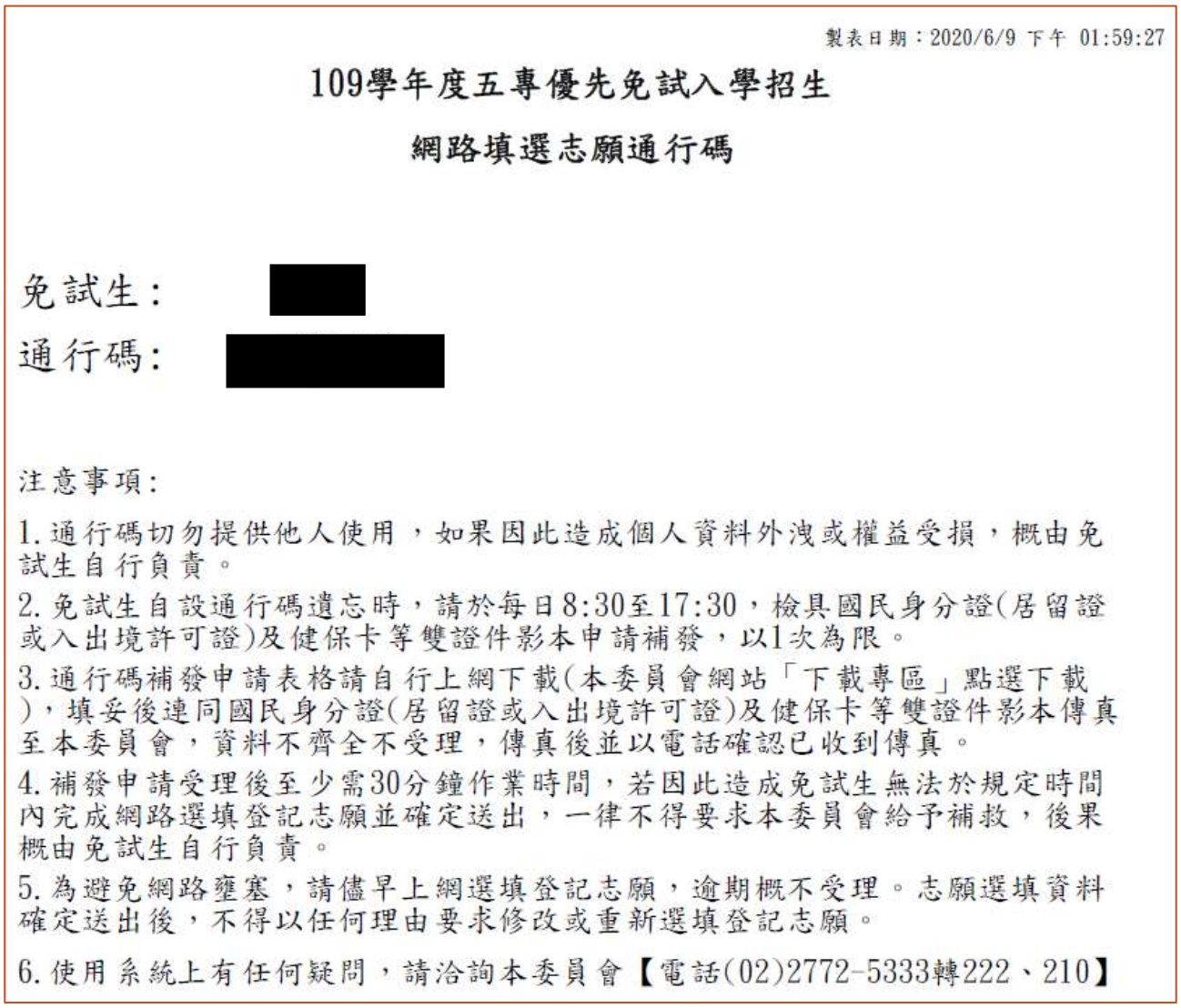

製表日期：2020/6/9 下午 01:59:27

109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網路填選志願通行碼

免試生：[redacted]

通行碼：[redacted]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2. 免試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7:30，檢具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3. 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4. 補發申請受理後至少需30分鐘作業時間，若因此造成免試生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本委員會給予補救，後果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志願選填資料確定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
6. 使用系統上有任何疑問，請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22、210】

圖 7 通行碼確認單(樣張)

5.通行碼設定完成並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妥善保存後，請點選「進入志願序選填」(如圖 8 所示)。

圖 8 點選進入志願序選填

6.系統操作注意事項：

(1)限制同時開多個瀏覽器重覆登入，欲登出時務必點選「登出」，以便正常關閉系統。未依正常操作方式而致選填登記志願發生錯誤或無法儲存者，其結果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2)未有任何操作系統動作超過 20 分鐘，系統將自動登出；欲使用時，必須再重新登入系統。

(3)建議免試生不要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操作，避免畫面閱覽不完全，造成資料登錄疏漏，而影響選填登記志願權益。

(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畫面簡介

1.進入志願序選填系統後，出現選填登記志願重要訊息(如圖 9 所示)，請免試生詳細閱讀「重要訊息」，以免權益受損。

圖 9 選填登記志願重要訊息之畫面

2.若免試生已詳細閱讀重要訊息後，點按「確定」，即進入下一頁作業，選填登記志願主畫面(如圖 10 所示)，各項功能說明如下：

圖 10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主畫面

圖 10 中圖示編號	圖　示　說　明
1	免試生個人資訊：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姓名。
2	學校下拉選單：點選下拉選單，選擇想要查詢的學校科(組)志願。
3	「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選擇學校後點選查詢，顯示該校志願代碼、科別、是否採計會考、一般生名額、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名額及特種生名額。(請參閱簡章 109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名稱、代碼及優先免試名額一覽表，第 VIII 至第 XV 頁)
4	「新增」**志願按鈕**：免試生可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內，選擇想選填的志願後點選此按鈕，則會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加入免試生所選擇的志願。
5	「上移」**按鈕**：免試生可點選此按鈕以調整位於「已選填志願」清單內的志願順序。
6	「下移」**按鈕**：免試生可點選此按鈕以調整位於「已選填志願」清單內的志願順序。
7	「移除」**按鈕**：免試生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選擇想刪除的志願後，點選此按鈕，則會刪除免試生所選擇的志願。
8	「暫存志願」**按鈕**：點選此按鈕系統會暫存免試生目前所選填登記的志願清單，以利下次登入後可再進行選填登記志願操作。
9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按鈕**：點選此按鈕會進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認動作，至下一頁面列印暫存志願表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10	「已選填志願」：已選填登記志願清單，依志願序排序。

(三)選填登記志願操作-新增志願

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內，選取欲選填的志願後，點選「新增」按鈕，即會將所選之校科(組)志願加入右方志願欄內，如圖 11、圖 12 所示。

圖 11 新增志願之畫面

圖 12 新增志願後之畫面

1.免試生最多選填 30 個志願為限。

2.系統針對免試生已選取的志願，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內右移至「已選填志願」，如圖 13 所示。

圖 13 志願已選取後 科(組)志願清單之畫面

(四)選填登記志願操作-志願排列順序

1.加入志願時，系統會將新選填的志願新增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最後一個順位。

例如：目前停留在「已選填志願」內的志願項目為志願順序 9-24102 文藻外語大學法國語文科(如圖 14 所示)；此時加入志願：志願順序 10-24101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仍會加在目前志願清單的最後 1 筆(如圖 15 所示)。

圖 14 新增 1 個志願前「已選填志願」清單之畫面

圖 15 新增 1 個志願後「已選填志願」清單之畫面

2.免試生可經由點選「上移」或「下移」按鈕(如圖 16 所示)，進行「已選填志願」清單內的志願順序排列操作。

例如：目前停留在「已選填志願」內的志願項目為**志願順序 5**-24603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如圖 16 所示)；此時將志願序**上移**：**志願順序 2**-24603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如圖 17 所示)。

圖 16 「調整志願順序」按鈕之畫面

圖 17 調整志願順序**後**之畫面

(五)選填登記志願操作-刪除志願

1.在「已選填志願」清單內，選擇想刪除的志願後，點選「移除」按鈕，即可移除志願項目。

2.例如：**移除**志願序 4-11406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則選取該志願後，再點選「移除」按鈕即可(如圖 18 所示)。

3.被刪除的志願之字體顏色在「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中會回復藍色(如圖 19 所示)。

圖 18 刪除志願-「移除」按鈕之畫面

圖 19 刪除 1 個志願後「可選填登記志願」清單之畫面

(六)選填登記志願操作-暫存志願

1.在選填登記志願期間，免試生**務必**點選「暫存志願」(如圖 20 所示)，系統將暫存免試生目前所選填的志願清單，以利下次登入可再進行選填登記志願操作。

2.請注意，若免試生未點選「暫存志願」而直接登出系統，則系統不會保留免試生選擇的志願，下次再登入時須再重新選填。

3.若經檢核已選填志願，有任何「新增」、「上移或下移」、「移除」志願，**務必再次點選「暫存志願」，以利系統產出調整後之就讀志願序。**

圖 20 點選「暫存志願」按鈕後之畫面

★注意：
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七)進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

步驟如下:

1.點選「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後，可開始進行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動作。

2.進入「登記志願確定送出」主畫面(如圖 21 所示)，畫面資訊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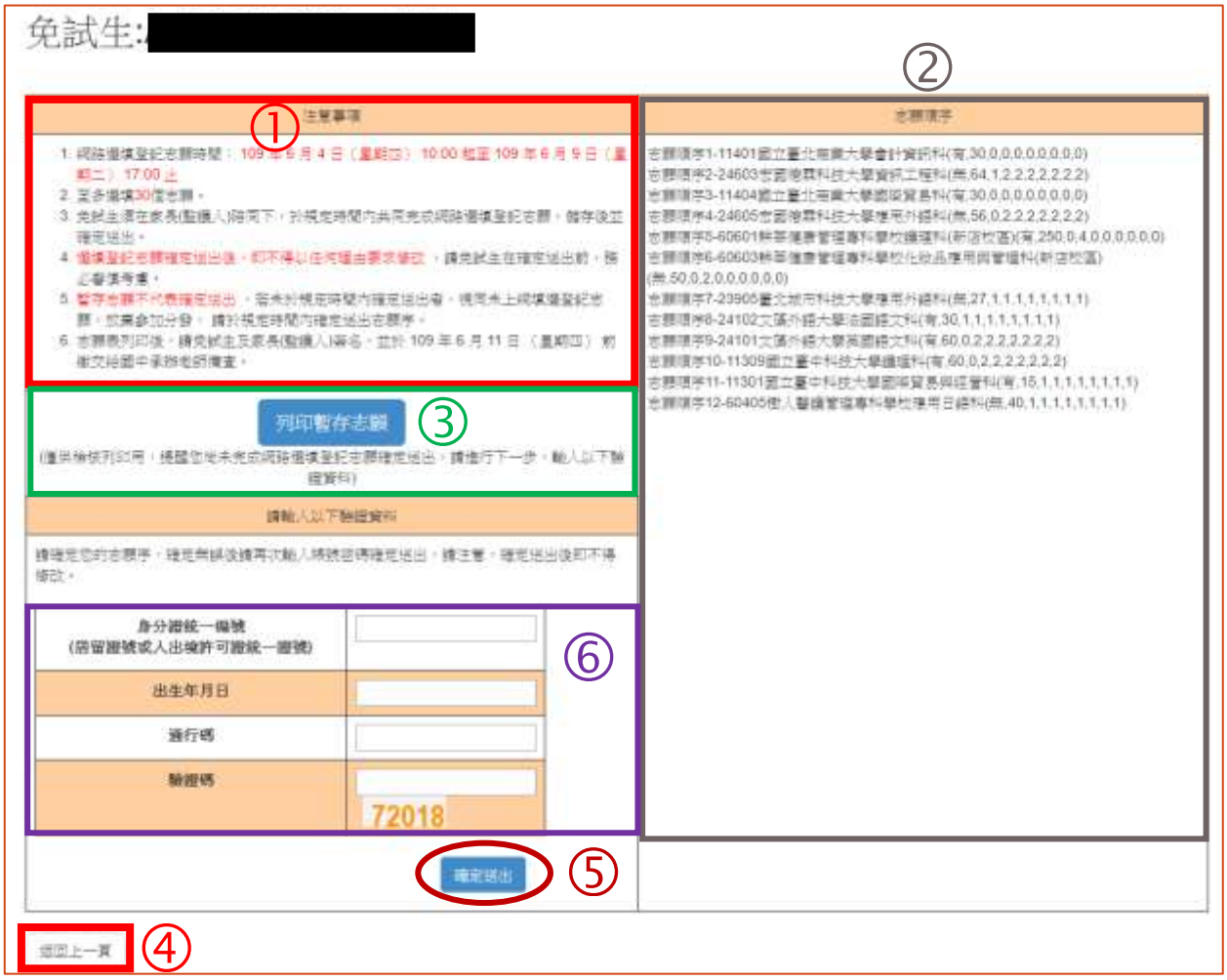

圖 21 點選「確定送出志願」出現之畫面

圖 21 中圖示編號	圖　示　說　明
1	注意事項：**請免試生詳加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2	「志願序」清單，**請免試生務必詳細核對**。
3	「列印暫存志願」：請免試生下載列印暫存志願，**僅供檢核確認已選填志願順序(非正式志願表)**，請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務必詳細核對。
4	若免試生仍需異動志願或尚未考慮清楚，請點選「返回上一頁」，回上一頁後，免試生可再加選志願或做其它異動。
5	若免試生已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於「⑥」輸入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出生年月日」、自行設定「通行碼」及圖片之「驗證碼」後，點選「確定送出」，進行確定志願處理。

3.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志願前，可點選「列印暫存志願」鈕(如圖 21-③所示)，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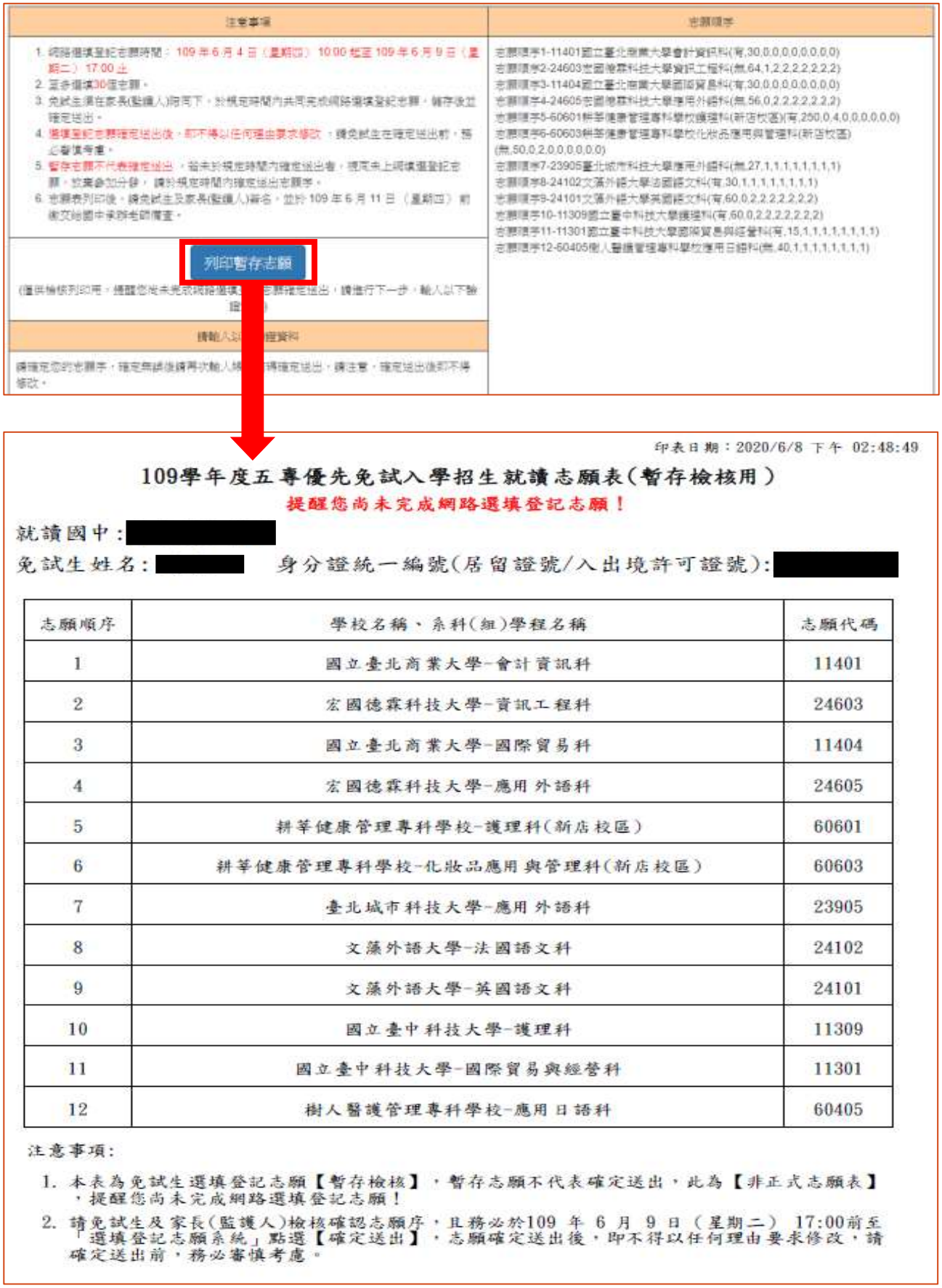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資訊科	11401
2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24603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貿易科	11404
4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4605
5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新店校區)	60601
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新店校區)	60603
7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3905
8	文藻外語大學-法國語文科	24102
9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24101
1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科	11309
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際貿易與經營科	11301
12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應用日語科	60405

注意事項：

1. 本表為免試生選填登記志願【暫存檢核】，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此為【非正式志願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2. 請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檢核確認志願序，且務必於109 年 6 月 9 日（星期二） 17:00前至「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點選【確定送出】，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圖 22 點選「列印暫存志願」按鈕後之 PDF 檔

4.若免試生已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圖片之「驗證碼」後，並點選「**確定送出**」，以進行確定志願處理。

此時系統會出現【注意!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提示訊息(如圖 23 所示)，提醒免試生是否確定送出。

請免試生再次確認志願清單上所選填之志願是否需要修正，若免試生確定不再變更志願，請點選「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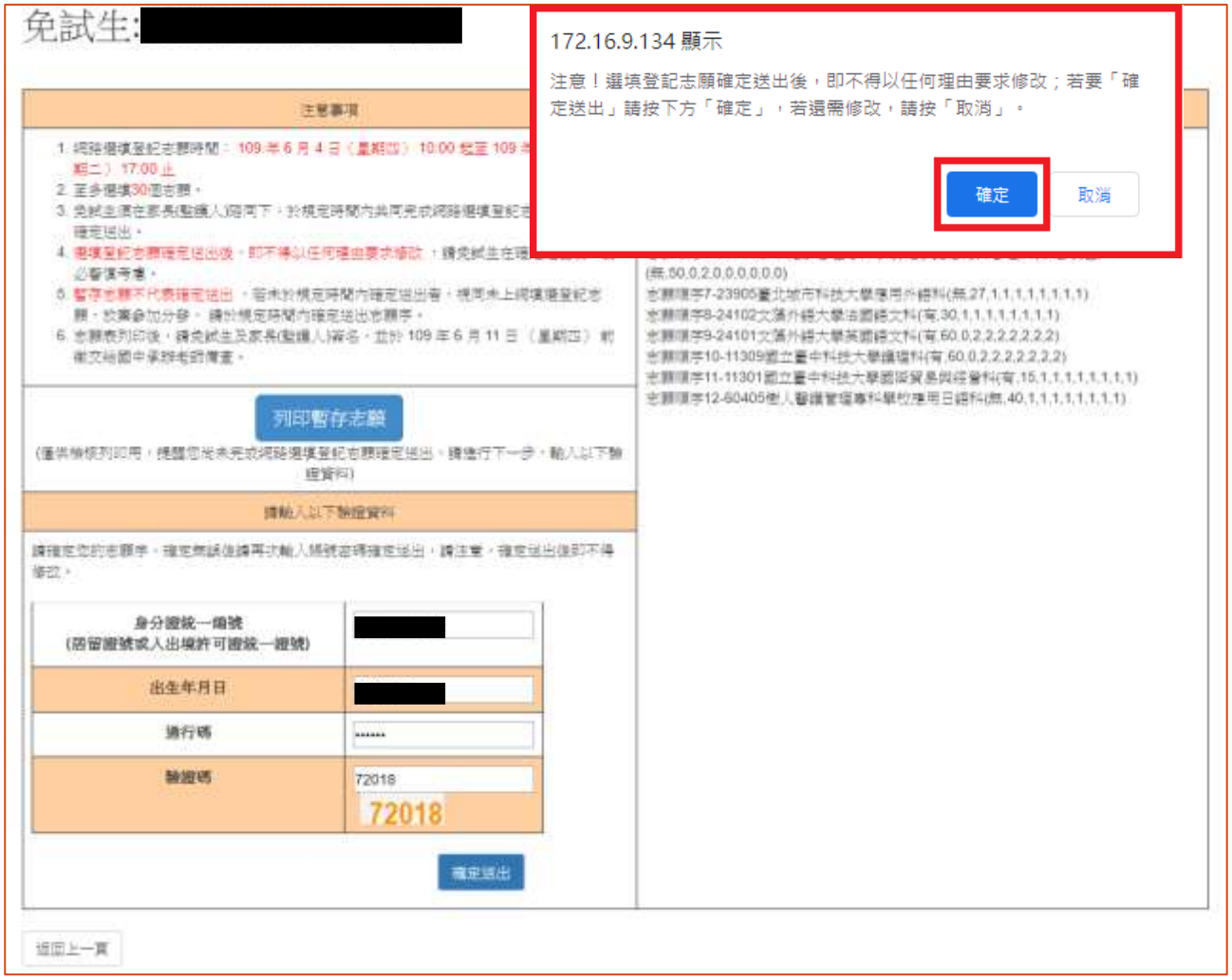

圖 23 點選「確定送出」後之提示訊息畫面

(八)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完成志願確定送出動作之後，畫面將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請自行「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如圖 24 所示)，代表考生已成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圖 24 完成志願確認動作後之畫面

(九)儲存及列印志願表

1.請免試生點選「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按鈕(如圖 24 所示)，將志願表檔案存於電腦硬碟及列印並妥善保存(如圖 25 所示)。

2.請應屆畢業生、家長監護人簽名後，於 **109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3.再次提醒免試生，務必妥善保存志願表以備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時使用，申請分發複查時，未檢附志願表者本委員會不予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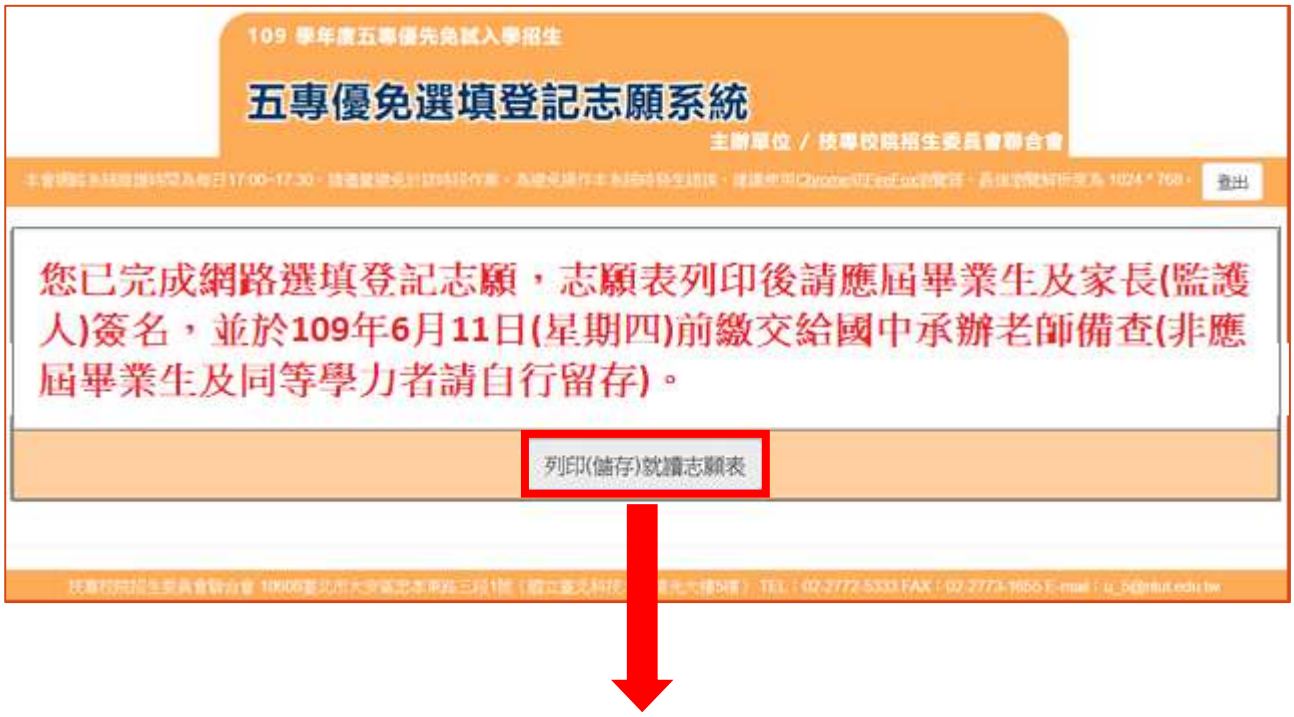

印表日期：2020/6/8 下午 02:59:30

109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就讀志願表

就讀國中：[redacted]

免試生姓名：[redacted]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redacted]

F0FB3BDDF20EADFFA597F83D85D42713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資訊科	11401
2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	24603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貿易科	11404
4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4605
5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護理科(新店校區)	60601
6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化妝品應用與管理科(新店校區)	60603
7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3905
8	文藻外語大學-法國語文科	24102
9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24101
1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科	11309
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際貿易與經營科	11301
12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應用日語科	60405

注意事項：

1. 本表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後，於 109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並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及列印妥善保存。
2. 免試生如對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檢具簡章附表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免試生簽名_____(請自行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請自行簽名)

圖 25 點選「列印(儲存)志願表」按鈕後之直接儲存或列印 PDF 檔

(十)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練習版系統試填之注意事項

請注意，在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練習版系統所選擇的志願無法做為分發依據。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為讓免試生先熟悉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本委員會於 109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一)10：00 起至 109 年 6 月 2 日(星期二)17：00 止，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請免試生踴躍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練習熟悉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惟本項服務僅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亦不作為分發之依據。